

证券代码：873339

证券简称：恒太照明

公告编号：2023-050

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彭晴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董事谢肖琳、张雅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 2023 年第一季度的整体经营、财务状况及公司治理情况编制了定期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7 日